

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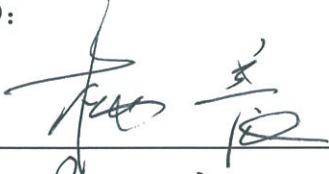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我们作为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《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查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
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范围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。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
相关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】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杨 晨 

应晓华 

鲁 恬 

2019年3月26日